

召開股東常會之公告  
公司代號：4942 公司名稱：嘉彰

一、 公告序號：1

二、股東會種類：股東常會

三、主旨：嘉彰董事會決議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公告

四、依據：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暨本公司民國 111 年 0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

五、公告事項：

(一) 開會日期：111 年 6 月 22 日

(二) 停止股票過戶起訖日期：111 年 4 月 24 日至 111 年 6 月 22 日

(三) 開會時間：09 時 00 分(24 小時制)

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08 時 30 分(24 小時制)

●實體方式召開 ○視訊方式召開 ○實體並以視訊輔助

開會地點： 晶宴會館桃園館(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 166 號證婚廳)

(四) 會議召集事由：

1.報告事項：

(1)110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2)監察人審查報告

(3)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案

(5)修訂「道德行為準則」報告案

(6)修訂「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報告案

(7)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案

2.承認事項：

(1)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 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盈虧撥補情形請詳本公司重大訊息及股利分派情形，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5st09\\_2](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5st09_2)。尚未公告盈虧撥補議案者，應於股東會開會日至少四十日前補行公告。)

\* 另擬現金增資 0 元 0 股，認購率 0.00%

\* 其他： 無

3.討論事項：

(1)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2)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修訂「為他人背書保証作業程序」案

(6)修訂「公司章程」案

\* 討論議案是否涉及公司法、企業併購法或相關法令規定，異議股東得行使股份收

買請求權：○是●否

4.選舉事項：○無●有 改選董事(含 4 席獨立董事) 案

目前依公司章程所定董監事之選任方式為 採用累積投票制 採用全額連記法

其他

5.其他議案：無 有 討論事項二：1.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臨時動議：

六、辦理過戶手續：

(一) 辦理過戶日期時間：111 年 4 月 23 日 16 時 30 分前(24 小時制)

(二) 辦理過戶機構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

電話：02-33930898

(三) 辦理過戶方式：

最後過戶日 111 年 04 月 23 日適逢星期例假日，凡持有本公司股票而尚未辦理過戶之股東，請於民國 111 年 04 月 22 日 16 時 30 分前親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 95 號 1 樓)，辦理過戶手續，掛號郵寄者以民國 111 年 04 月 23 日(最後過戶日)郵戳日期為憑。凡參加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集中辦理過戶者，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將依其送交之資料逕行辦理過戶手續。

(四) 其他：無

七、受理股東提案公告及作業流程：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並以三百字為限。本公司擬訂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5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4 月 25 日止受理股東就本次股東常會之提案，凡有意提案之股東請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5 日 17 時前送達並敘明聯絡人及聯絡方式，以利董事會回覆是否列為議案結果。

受理方式：書面受理，請於信封封面上加註『股東常會提案函件』字樣，以掛號函件寄送

受理處所：嘉彰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205 巷 45 號)

是否列入議案標準：

除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外，股東所提議案，董事會應列為議案：

一、該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者。

二、提案股東於停止過戶日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者。

三、該議案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者。

四、該議案超過三百字或提案超過一項之情事。

上開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

八、其他應公告事項：

\*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將於股東常會 30 日前函送各股東，屆時如未收到者，請書明股東戶號、戶名及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洽詢(電話：02-33930898)。

\*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2 規定，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 30 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行寄發開會通知書，請股東攜帶身分證及原留印鑑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洽詢開會事宜或於當日前往出席股東常會。(電話：02-33930898)。持股滿一仟股以上之股東其開會通知書將於股東常會前三十日寄發各股東，屆時未收到者，請書明股東戶號、戶名、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洽詢。

-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徵求人應於股東常會 38 日前依規定將相關資料送達本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205 巷 45 號），電話：03-3228175，並副知證基會。
-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 受理獨立董事提名公告：本次獨立董事應選名額為 4 席，本公司擬訂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5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4 月 25 日止受理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詳細內容請參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
- \* 受理董事提名公告：本次董事應選名額為 5 席，本公司擬訂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5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4 月 25 日止受理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詳細內容請參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相關公告。
- \* 依據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股東常會之議事錄得以公告方式為之，故本次股東常會之議事錄，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不另寄發。  
股東報到時間為 8:30 或於公告時間前完成會場佈置，即開始受理股東報到。
- \* 本次股東常會未發放紀念品。
- \* 本次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相關事項如下：
  - 1.行使期間：自民國 111 年 05 月 21 日至 111 年 06 月 19 日止
  - 2.電子投票平台：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3.其他說明：

九、特此公告